

书林漫步

新书纵览

温陵始学之地：安海石井书院

□张慧

泉州因气候温润,冬日少寒,自唐代甚至更早便有“温陵”之称。另有一说,因为朱熹曾在泉州讲学,因燥多寒少,他赞称“山陵独温”,简称为“温陵”。

石井书院位于今晋江市安海镇,据《八闽通志》载,南宋绍兴年间,朱熹的父亲朱松曾为石井(今安海镇)镇官,在此处开办了鳌头精舍并授徒讲学,而这座精舍便是石井书院之端,后朱熹也曾在此讲学,是一座极具历史价值的书院,也是闽南地区历史上最早的书院之一,与温陵书院、小山书院、欧阳书院并称泉州四大书院。

朱松字乔年,号韦斋。据《舆地纪胜》载,“绍兴初,故吏部郎韦斋朱公松为镇,士向慕之,故特讲学”。南宋绍兴二年(1132年),朱松因反对向金乞和,被贬谪来到泉州石井任镇监,因早年受二程(程颢、程颐)学说的影响,他在闲暇之余,常在石井的优秀士子中讲习“理义之学”,讲学的场所便是鳌头精舍,开启了泉州理学先河,他也被称为“泉州开讲理学的第一人”。

朱熹18岁考中进士,22岁出任泉州同安县主簿。据《舆地纪胜》载,“来官同安,间至镇,与镇之长上访父时事”。朱熹在同安时,常至安海公事或访友,也如其父一般在鳌头精舍讲学授课,论说经义,“启迪文风,海掖士子,因而人才蔚起”。

二朱在精舍讲学带给后来的石井书院的贡献,主要表现为“门户开放”的教育理念。不仅广收弟子门徒,在讲学上提倡“无峻壁之限,无干彻之约”,形成了比较自由的讲学之风。

在治学上,朱熹则提倡“读书无疑者须教有疑,有疑却要无疑,到这里方是长进”,鼓励学生读书带着质疑的态度,学会主动地探索研究,重视学生形成个人的新看法、新思想。清代张伯行《黉塾斋文集序》记载:“晦翁倡道东南,士之游其门者无虑数百人。”众多学者和求学者一起进行学术探讨,逐渐形成了兼容并蓄、互相吸纳、取长补短的学风。

乾道年间,朱熹的学生傅伯成客居安海,因当时朱熹学说被视为“伪学”,鳌头精舍也受到打压,他忍辱负重,鳌头精舍被废,便改为“二朱先生祠”,绘二朱画像并奉祀之。据留元刚《石井书院记》所载,嘉定三年(1210年)石井镇官游绛因“石井居郡之南,亦号多士,距郡学二舍,负笈者告病日闻”,为便于安海的学子就近求学,也不浪费鳌头精舍之便,游绛向泉州知州邹应龙建议重修鳌头精舍,邹应龙“捐公帑四十万以倡”并“如州县学之制”将精舍改为书院。当时泉州漕运司、市舶司、士绅百姓等纷纷捐募资金,共筹书院修建之资。时任泉州通判朱在(朱熹第三子)亲自负责修建书院的相关事宜。

据《安海志·书院》载,书院“面三峰,会众流,厥基宏崇,散淑规制,殿于中,堂于后,为斋者四。杏坛筑于西序之前,祭器藏于东序之左。又即堂为别室,以祀二朱先生。三门引峙,绕垣环周,檐甍层复,凡三百楹。公私经费合四百万。瞻养有田,肄业有舍;释菜之仪,考士之式,大略可睹矣”。自此,石井书院成为泉州最早创建的规模堪比府、县学的一处书院。

另据清乾隆版《晋江县志》记,南宋宝庆元年(1225年),泉州知州游九功“留心教化,拨五废寺田于石井书院,以康学徒始”。南宋时石井书院的建设得到了地方官员和士大夫的大力支持,完成了精舍向书院的转变且颇具规模,成为当时泉州重要的书院。

元代的石井书院由官方主办,据《金门金沙二房张氏房谱》所载,张隆基作为当地有名望的儒者,曾担任石井书院司理。此外,书院规制完备,设有山长、司纠、待宾、训导等教职,保持着春秋“释奠诸礼”的礼法、读书人“深衣幅巾”的服饰,一直保留南宋时书院教育和礼法的特点。

至明代洪武初,陈惟白、刘绍祖出任书院训导,但洪武十三年(1380年)后,不再委派学官补缺,也不再拨款修葺书院,石井书院迅速衰败、倾圮,居民请为己产。至成化十三年(1477年),应国学生庄概等人上告所请,泉州知府徐源、推官柯汉重建了书院。弘治十年(1497年),泉州同知罗惠亲访书院,见其破败,便请泉州知府李哲一同号召,由安海等地绅民捐资,全面修复书院并竖以石华表,置“石井书院”匾额,基本上恢复了南宋时书院的面貌,时户部郎傅凯作《重建鳌头石井书院记》记录了这次重建活动。

嘉靖九年(1530年),应乡民再次所请,由知县钱樵出公帑及富民捐资,修葺了书院的二朱祠堂并增加了十余间书房。但据清乾隆版《晋江县志》载,万历初因朝廷尽废天下书院,改为乡约所,石井书院也未能幸免,“祀朱韦斋及晦翁,岁久垣圮”。随后豪富抢占书院土地并建屋,泉州知府甯子偶亲自视察,“谒二先生祠,勒反侵地,仍谕某子葺祠,复捐俸以佐工乏”,保住了书院。虽经明代泉州官民数次修缮,但是石井书院再难恢复南宋时期之盛,着实让人惋惜。

清顺治年间,因为“迁界”之故,石井书院再次被毁,至康熙年间才得重建。康熙三十九年(1700年),陈琰知晋江县看到书院已成废墟,“悯之朱祠就,倡率鼎建”,带头捐俸并得安海士绅解囊相助,在旧址按原来规模重建,建有启圣祠一座,中堂三间,夹室三间,并重塑朱熹像祀于启圣祠中。

后书院又多次续修,乾隆七年(1742年),应安海士绅所请,在书院另建专祠祀朱松,但尚未恢复延师聚徒讲学。乾隆十四年(1749年),通判马铭“慕朱先生之风”,提议扩建书院,泉州士绅踊跃响应并捐资出金,增建了仪门及两庑,并再次延师讲学,重启书院传授教育功能。乾隆二十七年(1762年),通判靳起柏偕同进士王世浚、乡绅施士膺与施仕爵、举人杨攀桂、曾朝阳及诸绅衿等修缮书院。嘉庆十九年(1814年),举人黄仕葵、施继源、柯琮璜等再次主持书院的大修,将明代所

塑并置于承天寺内的朱子像重新安置回书院之中,与新塑的朱子像同祀一龛。这也是清代最后一次对石井书院的大修活动。

光绪三十一年(1905年),清政府实行“新政”,废除千年科举制度,开始兴办新式学校,石井书院也被改为公立两等学堂,后又在此创办过女学,开闽南新式教育之先河。石井书院逐渐淡出历史舞台,只留存祠堂部分,而学院部分被弃置。2008年,晋江市对书院进行重修,恢复了原来三进院落规格。如今步入书院,前殿拜亭及西廊庑舍犹保存尚好,百年古柏依旧葱郁,使人仍可见往昔书院“三门引峙,绕垣环周;檐甍层复,凡三百楹”之雄姿。

从南宋至清末,石井书院数经兴衰,但因二朱的影响,这座书院一直为官民所重视,使得这里能兴学倡教,历久不衰。书院十分注重《易》的研习,《易》作为《五经》之首,内容晦涩难懂,多靠个人研习领悟,得益于书院长久对《易》的研习和教授,让安海儒生多学《易》并促进了泉州研究易学之风,尤其在朱熹之后,有“天下言易,皆推晋江”之说。据相关研究,泉州历代研《易》且有著作者共计89人,其中明代达69人,成为明代重要的研究易学地区之一,其中不乏名士,如与唐顺之齐名的文学家王慎中,泉州府晋江县人,被后世称为“嘉靖三大大家”之一,也是明代颇具盛名的易学家。

另有学者据《安海志·选举》统计,从明景泰元年(1450年)至清雍正四年(1726年)的276年间,安海共有119个举人(不包括武举),其中注明学《易》者便有61人,占半数以上,可见明清时期泉州地区研习《易》之发达和人才之繁盛。

安海石井书院历经800余年,经“二朱过化”后,被誉为“温陵始学”和“闽学开宗”之地,对泉州成为人文鼎盛的理想重地具有非凡意义。

(作者单位:福建社会科学院历史研究所)

《追梦路上》

福建省社会思想动态汇集分析中心 编著 海峡书局



该书是关于福建基层百姓生活变迁的调研成果记录。由厦门大学、福建师范大学组成的5个调研组根据相关主题,在全省范围内收集撰写了100多个案例,从中选取了50余个具有典型意义的口述案例最终成书。全书对这些人物进行了微观案例分析,并对其中的社会实践、社会心态、社会文化的发展变化进行了理论阐释剖析。这些案例和理论剖析涉及不同地域、不同职业身份的人群,记述了他们的梦想、努力、事业和生活发展轨迹,展现了当代八闽百姓风华。

《此处葬曹操》

唐际根 著 中信出版集团



关于曹操墓,民间一直都有“七十二疑冢”的传言。2006年意外发现的一方晋晋时期的墓志透露了曹操墓的方位。因墓葬被盗掘,考古队开启抢救性发掘。本书以纪实的手法讲述了曹操墓惊心动魄的发掘故事,通过文献和考古资料对认定墓主人身份,根据一系列关键证据对公众的质疑逐一进行科学回应,再结合科技与人文的方法,以全新的研究成果还原一个真实的曹操和他的时代。

《代价高昂的健康》

马蒂·马卡里 著 潘驿炜 译 浙江人民出版社



如今,大约每5个美国人中就有1人背负医疗费用。本该是基本权利的卫生保健,在美国却日益成为奢侈品:穷人看病贵,看病难,企业主负担重,利益相关方却赚得盆满钵满……医药行业如何从为弱势群体谋福利的助人行业,衍变成一座巨大的金矿?为榨取高额利润,过度检查、诊断和治疗随处可见,价格欺诈、中间商、一系列捉摸不透的金钱游戏也正在为医疗泡沫添砖加瓦。作者从社会正义的角度理解“健康”问题,展开了对医疗乱象和制度不端的尖锐批评,深入思考如何控制医疗资源浪费,并带动医生团队为了患者的利益而采取行动。

读书故事

发黄的借书证

□陈祖灏

我在家整理旧报刊时,发现一本发黄的借书证,是由当时“莆田县文化馆”签发的,内页记载着借书还书的日期和书名。虽然时过40多个春秋,但是字迹仍依稀可见,使我一时感慨万千……

1975年7月,我高中毕业之后,先在母亲单位当临时工。一年后,招工进机器厂当车床工。那时候年轻好上进,白天学技术晚上看书报,并练笔写诗投稿,“豆腐块”刊于《福建文艺》《福建日报》等报刊。

那时候,图书馆窗口常排着长队。不少人不问排队是借什么书,总觉得排队就能借到好书。我一到休息日,就往古谿楼图书馆跑,看见新到的文学作品,就像饥饿的流浪汉扑在面包上,贪婪而急切地“啃”了起来。

借书还不过瘾,还经常上书店买书。当时我的学徒工资只有13元,除了每月上缴8元伙食费给母亲外,余下的全部用

来购买心仪的书籍。有些刚出版或再版的文学名著和辞书很紧俏,预订了还不一定能买到,为了避免自己订的书被其他读者抢先买去,便叮嘱家人代跑新华书店。我现在收藏的很多中外名著都是那个时候买的。

1980年春,我因夜间备战高考,复习文化功课的疲惫,导致一天在车床加工长轴时,意外发生工伤事故,右手掌面被锋利的车刀划开一道长达10多厘米的血淋淋的伤口。周围师傅急忙将我送到厂医务室包扎,随即用厂车火速送往附近医院处理。半个月之后,我伤口愈合出院,可受伤的手有点动不了,久之有点麻木。尽管车间师傅很关心我,可我还是很苦恼、沮丧;高考拿不起钢笔,车工握不紧操作杆。我心灰意冷,好些天待在房间里闷闷不乐。

就在彷徨迷惘之际,我到县图书馆浏览解闷,看到当年最畅销的励志书《张海

迪的故事》,于是,我凭这本借书证借回家看。通过一番认真阅读,我深受感动与教育:一个下身瘫痪的女工,却不向命运低头,自强不息地生活创造,谱写了青春之歌。于是,我重新振作起来,一边养伤和锻炼身体,一边抓紧复习文化课。那阵子,我仿佛回到了中学时代,内心澎湃着激情与梦想。

然而,命运有时真会戏弄人,我高考的文化总成绩与录取线竟擦肩而过,破碎了心仪大学的梦想。就在这时,又是这本默默无闻的借书证,助力我借阅高尔基的《我的大学》。主人公强烈的读书欲望,锲而不舍的学习精神,触景生情不由得发人深省:家中厚厚的书,却让它们闲着,难道是“书非借不能读”?难道不能在逆境中发奋图强吗?

读书改变了我的人生轨迹,助我进步伴我成长。阅读,伴我度过悠悠岁月,使我拥有了属于自己的精神世界,眼前也洞

开了明媚的蓝天,让我从一个只有高中水平的车工,毕业于电大中文专业,茁壮成长成为一名草根作者。

有幸的是,我电大毕业之后,单位安排我当图书管理员。两年任职期间,我不仅便捷为职工办证借书,而且废寝忘食地阅读中外名著,至今印象较深的书籍有普鲁塔克《希腊罗马名人传》、司马迁《史记》、司马光《资治通鉴》、列夫·托尔斯泰《战争与和平》、雨果《悲惨世界》、狄更斯《大卫·科波菲尔》。

如今,数字信息化日新月异,尽管手机上能随时查阅,触手可及非常方便,但我如有空闲外出,挎包总带着本书,待有闲的时候阅读,闲中“充电”开拓自己的视野。况且,纸质的书刊更有温度,更有一种有灵犀的书香气息,有一种阅读的仪式感,既是一种致敬过往岁月的总结沉淀,也是一种探寻未知的重新出发。

拆除小街巷边角地块违法建设

近日,福州市鼓楼区城市综合执法局洪山中队组织人员拆除了一处位于福州市鼓楼区洪山镇石湖桥巷旁的违法建(构)筑物。拆除面积约10平方米。该建(构)筑物位于小街巷旁的边角地块,由附近居民用废弃的板材围搭,做成人储物仓库使用。 □专题

创建国家卫生乡镇 我们在行动

日前,泉州台商区东园镇开展创建国家卫生乡镇的集中行动,积极整改、查漏补缺、强化措施、落实责任,全方位推动创建工作常态化,让群众共享创建成果。一是加强领导压实责任。该镇将创建工作纳入重要议程,形成主要领导负总责,分管领导专门抓,专职人员具体抓的局面。二是加强宣传营造氛围。全方位、多层次、多形式地开展宣传工作,营造良好宣传氛围。三是全面摸排推动创建。镇环卫办联合镇综合执法大队、工商等部门对辖区内的“五小”行业、餐饮店、小商店等公共场所进行全面摸排检查,督促各公共场所落实持证上岗、亮证经营、消毒保洁等。 (郭惠玲) □专题

声明

王玉梅位于晋安区新店镇桂山村房屋属新店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K地块项目桂山村北侧项目征收范围。总面积360.54㎡。未办理产权,现王玉梅签订房屋征收补偿协议书。对上述事项有异议者在本公告登报后30日内书面向福州市新嘉房屋征收工程有限公司提出并提交证据。逾期无人提出本人作为房屋所有权人与征收人和征收单位签订房屋征收补偿协议并办理包括产权置换和货币补偿等各项补偿安置事宜承担一切经济与法律责任。本声明登报30日期满后若有人提出异议请通过法律途径诉讼解决,届时本人同意按照法院生效法律文书确权并安置补偿。 声明人:王玉梅

声明

高慧位于晋安区新店镇桂山村房屋属新店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K地块项目桂山村北侧项目征收范围。总面积810.38㎡。未办理产权,现高慧签订房屋征收补偿协议书。对上述事项有异议者在本公告登报后30日内书面向福州市新嘉房屋征收工程有限公司提出并提交证据。逾期无人提出本人作为房屋所有权人与征收人和征收单位签订房屋征收补偿协议并办理包括产权置换和货币补偿等各项补偿安置事宜承担一切经济与法律责任。本声明登报30日期满后若有人提出异议请通过法律途径诉讼解决,届时本人同意按照法院生效法律文书确权并安置补偿。 声明人:高慧

声明

声明:刘碧春的房屋坐落在晋安区新店镇西园村,产权未登记。2014年由福州地源房屋征收工程处拆迁安置于晋安区新店镇山南路255号奇山新苑(福州北站站改扩建工程安置地G地块(安置房))11#楼1202、1203单元。晋安区新店镇西园路251号磐石佳园(绕城高速12#安置地)1#楼303单元。现由刘碧春申

请办理安置房产权登记。如有异议请于30天内向被征收房屋所属村委员会(社区)提出,逾期按规定办理。 声明人:刘碧春 声明:原坐落于福州市台江区工业路181号23座305单元,房屋产权人蒋云开,上述房屋于2021年因浦西村危旧房屋改造改造项目征收,由福州市台江区城建征收工程处征收并安置于鳌港三期90房型1套。因不慎遗失房屋征收补偿安置协议书一份,现声明遗失。如有异

议,请于见报三十日内向福州市台江区城建征收工程处提出。逾期按规定给予办理。 声明人:蒋云开 声明:蔡洁琳位于晋安区新店镇桂山村房屋属新店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K地块项目桂山村北侧项目征收范围。总面积473.42㎡。未办理产权,现蔡洁琳签订房屋征收补偿协议书。对上述事项有异议者在本公告登报后30日内书面向福州市新嘉房屋征收工程有限公司提出并提交证据。逾期无人提出本人作为房

屋所有权人与征收人和征收单位签订房屋征收补偿协议并办理包括产权置换和货币补偿等各项补偿安置事宜承担一切经济与法律责任。本声明登报30日期满后若有人提出异议请通过法律途径诉讼解决,届时本人同意按照法院生效法律文书确权并安置补偿。 声明人:蔡洁琳 声明:蔡峰位于晋安区新店镇桂山村房屋属新店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K地块项目桂山村北侧项目征收范围。总面积368.22㎡。未

办理产权,现蔡峰签订房屋征收补偿协议书。对上述事项有异议者在本公告登报后30日内书面向福州市新嘉房屋征收工程有限公司提出并提交证据。逾期无人提出本人作为房屋所有权人与征收人和征收单位签订房屋征收补偿协议并办理包括产权置换和货币补偿等各项补偿安置事宜承担一切经济与法律责任。本声明登报30日期满后若有人提出异议请通过法律途径诉讼解决,届时本人同意按照法院生效法律文书确权并安置补偿。 声明人:蔡峰

林宝钗位于晋安区新店镇桂山村房屋属新店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K地块项目征收范围。总面积122.74㎡。未办理产权,现林宝钗签订房屋征收补偿协议书。对上述事项有异议者在本公告登报后30日内书面向福州市新嘉房屋征收工程有限公司提出并提交证据。逾期无人提出本人作为房屋所有权人与征收人和征收单位签订房屋征收补偿协议并办理包括产权置换和货币补偿等各项补偿安置事宜承担一切经济与法律责任。本声明登报30日期满后若有人提出异议请通过法律途径诉讼解决,届时本人同意按照法院生效法律文书确权并安置补偿。 声明人:陈依娇